

英汉翻译 事件教学法

— 张梅岗 ◎ 著



国防工业出版社
National Defense Industry Press

英汉翻译事件教学法

张梅岗 著

·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全书共分8章,阐述了英语事件教学法的内涵,解析了语言的基本结构,旨在探索语言的“形式与意义”和“形式与功能”的同一性,把形式、意义和功能统一起来进行教学的教学法;探索一整套具体的、简明的、系统的指导语言的阅读理解、写作和翻译等语言应用的具体原则、基本规律和操作方法。

全书适合英语专业本科生、研究生和翻译爱好者使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汉翻译事件教学法/张梅岗著. —北京: 国防工业出版社, 2011. 8

ISBN 978-7-118-07580-9

I. ①英… II. ①张… III. ①英语—翻译—教学法 IV. ①H315.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64576 号

※

国 防 工 业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 23 号 邮政编码 100048)

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880 × 1230 1/32 印张 7 1/2 字数 226 千字

2011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定价 26.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 我社负责调换)

国防书店: (010)68428422

发行邮购: (010)68414474

发行传真: (010)68411535

发行业务: (010)68472764

前　　言

英、汉两种语言的语法结构单位有语素、词、短语和子句。各结构单位组成一个阶梯式的层级体系，即语素组合成词，词组合成短语，短语组合成子句。这些都是语言研究的单位，不是语言应用的单位。

自亚里士多德以来，西方语法研究都以词为本位，认为语法的基本结构单位是词，词法尤其是构形法凌驾于句法之上。明朝马建忠所著《文通》(1898)也以词法为主，这显然是西学东渐的结果。

以句本位代替词本位的语法革命是从斯威特(H. Sweet)出版《新英语语法》(1891)开始的，他反对句法从属词法，主张句法先行，句法为主。影响所及，黎锦熙发表《新著国语文法》(1924)，在汉语学界力倡句法结构为纲。时至今日，现代英国英语语法研究，从语法专论，如夸克(R. Quick)等人的《英语语法大全》(1985)，到教学语法，如目前流行的《新概念英语》的编者亚历山大(L. G. Alexander)所著《牛津英语语法》(1997)，基本上都遵循斯威特开创的以句为本位的研究模式。

美国的语法研究呈现了变化多姿的色彩，结构主义、转换生成语法次第兴起，有的以语素为探索基点，有的以短语为研究对象，掀起语言学领域不断变革的浪潮。朱德熙也在20世纪50年代和80年代先后提倡语素本位、短语本位的观点。

语法研究在世界范围内展现出多元发展的局面。到底什么是研究的基点，是词、句、语素还是短语？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笔者认为，作为语言语法研究，出现多元化局面，是学术繁荣的标志，值得提倡！可是作为教学语法还是以子句为本位较好。英语语法研究取道学术途径，自然是理论化、系统化，而且各种流派林立，势必复杂化，令读者眼花缭乱，无所适从。例如，英语16种时态是静止学

术研究的结果，抽象模糊，自然难于理解，更不用说准确应用了。语言是对各种事实的描述或记载的载体，抽象的、一般的语法规则并不能解决各种具体语言事件的语法问题。因为具体语言事实是动词和参与者共同描述的，都有其内部时间，忽视预言事件的内在因素和事件的修辞功能，笼统地谈句子的时态选择，很难找到具体的、可操作的规则。

语言的应用研究更重要，也更困难；你的研究别人用不上，便无人理睬，因而也就没有意义。只有你的理论能解决语言应用的实际问题，读者才会对它产生兴趣。一个系统的语言应用理论被人们所接受更不容易，因为它需要战胜传统观念和习惯的种种羁绊，反复较量后才能被认识、学习、应用和推广。

语言演变和语言学习都是为了交际，在这个意义上说语言的全部功能是交际。语言交际就是语言应用。本书的编写宗旨是探索语言的“形式与意义”和语言的“形式与功能”同一性，把形式、意义和功能统一起来进行教学的教学法；探索一套具体的、简明的、系统的指导语言的阅读理解、写作和翻译等语言应用的具体原则、基本规律和操作方法。“实用”是本书的出发点和归宿。本书的理论基础是：语言是以动词和参与者描述的基本事件为核心展开的有机整体。就语言的交际功能而言，同一种语言的“形式与意义”、“形式与功能”是匹配的实体；相互转换的两种语言的“形式与功能”也是匹配的实体。这个实体就是事件类型句型描述的事件。句型是原型范畴，事件具有原型性。外语学习和应用过程是与母语的比较过程，只有把代表两种语言本质属性的事物进行比较，才能揭示语言比较的本质。把语言的形式、意义和功能作为一个实体进行语言的分析、理解和转换，这个实体就是事件。把一种民族语言的形式、意义和功能转换成为另一种民族语言的相同的形式、意义和功能的同一实体，也是事件。因此语言事件是语言的分析单位、思维单位和转换单位。

英语事件教学法是把语言分三级模块（语篇、子句和“积木”），分别把这三者的“形式和意义”为一个实体，以子句表达的事件为中心对

语言进行分析和转换,同时完成语言的形式、意义和功能的教学,全面传授语言学知识和语言应用知识。

本书的基本结论是:

第一,语言是以语义为核心的,任何民族语言各有其形式,但都能表达相同的功能。因此语言的功能比较才能揭示语言比较的本质。划分语言功能的类型,以便于两种语言的比较为原则,语言的形式和意义是为功能服务的。因此,把英汉语言划分为叙事、描述、评述、定义、分类、指令等6大类修辞功能。

第二,语言以事物为核心构成“积木”,以事件为中心构成句子,以意义链连接事件构成语言篇章;事件之间的关系是因果关系。

第三,语言事件是语言的形式、意义和功能统一的实体,是融语言、文化和功能于一体的语言单位、概念思维单位和转换单位。因此,事件是语言的分析、理解和语言转换的实体。

第四,事件是事件句型表达的,一个句型描述一类事件,因此事件具有原型值概念。

第五,一个基本事件是由动词句型和参与者描述的,因此事件可以从语言篇章切分作为一个独立概念。由于事件概念是子句表达,因此事件概念只能是并列关系,或者是因果关系,不能用一个事件概念限定另一个事件概念。

第六,事件句型很多:有的事件句型是由某些特定的词定义的,每个词传递相关的特定的意义;有的事件句型不是任何词而是某些词类的词和它们的关系定义的……因此,事件句型是本书研究的重点和难点。

第七,由于“积木”模块是以事物为核心的子句结构,因此在语义上,与子句是一致的,两者可转换。

第八,以事件为核心展开的语篇,其核心事件是语篇的焦点,抓住了核心事件,就抓住了语篇理解和表达的纲。

英语事件教学法强调事件句型的研究,事件句型有三个标志:
①句型有原型值,由原型向边缘化事件发展。原型事件对结构奇特

的边缘事件具有强烈的参考意义。②动词和参与者决定句型事件的性质。③语言事件的形式可以非常奇特,但它必须属于某一基本句型。

由于语篇是以动词和参与者构建的基本事件为核心展开的,基本事件句型的学习和熟练运用是学习的基础。本书的第4章和第5章对英语事件句型描述的基本事件作了详细的阐述,为英语事件教学法打下了较好的基础,但还远远不够,需要进行更多的、更深入的研究。

第6章和第7章用托福、雅思、赛达、GMAT、GRE、考研英语(MDCET)等的典型考题和《新概念英语》(NCE)为实例阐述以事件为核心展开的语言以及它们的事件切分和转换模式。第6章以英语长句的事件分析为重点,阐述了事件的属性,详细界定了复合句里子句是事件概念还是事物概念的表层语言标志和功能特征,讨论事件分析对于语言的理解和表达的关键作用,描述了事件分析和翻译方法。第7章讨论语篇因果网络结构的因果分析模式和方法,以功能分析为焦点探讨英汉事件翻译教学法理论和具体运用。

语言修辞功能,例如叙事功能、评述功能等的事件类型句型没有辟专章讨论,因为这些类别的事件句型已经在《科技英语修辞》(国防工业出版社,2008)中有了详细的阐释。

本书是第一本将语言的形式和意义、形式和功能作为一个实体——事件进行英语教学和翻译研究的尝试之作。对语言的形式和意义一体化教学,自发表“论EST的功能翻译”(中国科技翻译,1994(3))以来,近20年做同一件事情,朝思暮想,兢兢业业,朝着既定的目标迈进;汇集多年的翻译实践、高校课堂耕耘的深思熟虑,细微观察,身体力行,总结经验,在语言篇章、事件句型和“积木”三个模块的研究中发表了30多篇论文,出版了多部专著,正是这些,会同我的同行熊力游教授、杨红教授、耿智教授、潘利锋教授等中青年专家的许多论著的支撑,才有这本书今天的面目。

“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鲁迅)这本书

是长沙大学外语系许多人走过的路的记录，虽然是一条小小的路。“翻译”（湖南省重点建设课程，2004），“英汉翻译”（湖南省精品课程，2006）、湖南省翻译方向教学团队（2008）这些省级教学立项项目客观地记录并体现了一批热爱翻译和翻译教学的老中青教师和一批又一批的青年学生对于翻译研究、实践和教学的执着。有了这些平台和园地才有果树茁壮成长结出硕果的土壤。有了这些平台才能更加激励我们去尝试、研究和创新全新的教学模式，实践、研究、再实践，开启语言这座知识宝库，更有效地掌握和应用语言！

张梅岗
2011年6月

目 录

第 0 章 英语事件教学法	1	4.2 核心事件	106
0.1 语言事件概论	2	4.3 事件修辞	108
0.2 事件句型	5	第 5 章 事件句型	121
0.3 事件分析	12	5.1 SV 句型事件.....	121
0.4 事件教学法模块	18	5.2 SVC	136
第 1 章 翻译简说	24	5.3 SVO	151
1.1 翻译的定义	24	5.4 SVOC	177
1.2 语言的理解	27	5.5 SVoO	188
1.3 译文表达	30	第 6 章 复合句事件	201
第 2 章 语言基本结构	36	6.1 并列事件	201
2.1 “积木”结构	37	6.2 主从复合句事件 分析	205
2.2 主语参与者	51	6.3 定语从句复合句	213
2.3 静句与动句	58	第 7 章 语篇翻译的事件 模式	221
第 3 章 事物	78	7.1 语篇的形式与 功能	221
3.1 实体隐喻	78	7.2 语篇因果链	235
3.2 积木结构	84	参考文献	243
3.3 积木的翻译	97		
第 4 章 基本事件	103		
4.1 时体事件	104		

第0章 英语事件教学法

英语是语法句子结构，也是功能结构，汉语是信息功能结构，因此两者都是功能结构。由于前者是语法句子结构，就有规范的语言形式，而后者是信息功能结构则没有严格的句子结构形式。因此英汉语言的比较，只有通过语言的功能比较才能阐释比较的本质。

英语事件教学法是把英语语言篇章按修辞功能分类，以动词和参与者确立的事件结构和以事物为核心的“积木”结构的三级语言教学方法，是把语言的“形式和意义”、“形式和功能”统一为一个实体的教学方法。

语言，有的是叙事功能、描述功能、评述功能、定义功能、分类功能或指令功能的篇章，有的是以某种功能为主的多种功能结合的篇章。事件教学法是在语篇功能的前提下认知语言事件并以事件概念为单位教学的教学方法。事件是语言基本子句的形式和意义的实体，是基本子句的形式和功能的实体。

语言事件千千万万，无以数计，但是事件类型是有限的，因为事件是基本句型的次级句型表达的。英语次级句型是基本句型的子类句型，描述一类事件。英语的基本句型只有几个，而子类句型自然不会太多。语言的具体事件无论多么特别，多么少见，都是子句表达的；事件子句必须与基本句型相一致，符合基本句型的属性，否则就不是英语了。

英语论元结构句型(Argument Structure Constructions)是英语基本句型的一种子类句型，是提供语言子句表达式的基本手段；每一个子句的表层语言形式必须符合基本子句句型。每一个论元结构句型都来自基本经验模式。换言之，论元结构句型都体现了基本经验模式。例如：双宾语句型体现的经验模式是“某人引起某人接受某物”，句型

形式是 SVoO;引起运动句型体现的经验模式是“某事物引起某事物移动”,句型形式是 SVOC(C 是不定式);结果句型体现的经验模式是“发起者引起某事物改变状态”,句型形式是 SVOC(C 是形容词/名词);自运动句型体现的经验模式是“事物自发向某处运动”,句型形式是 SVA(A 是 S 运动的目的地方)。英语基本句型 SVO 分解为论元结构句型后表达一类事件,例如:主语 S 的行为作用在宾语上,使宾语发生状态变化,句型形式是 SVO;拥有句型体现的经验模式是“某人拥有或获得某事物”,句型形式是 SVO(VO 是获得或拥有某事物),该事件句型描述“拥有”事件类别。因此,表达语言事件类别的句型是有限的。掌握有限的事件类别的句型,就能知晓无穷无尽的语言事件的表达、转换和翻译。

事件句型把语言世界分类为不同的事件类型。语言结构是围绕某些概念原型建立的(Langacker, 1991)。因为语言是用来描述人类经验的工具,因此获得这样的概念原型作为基本语言结构的原型值是理所当然的。这样事件句型就出现了,一个事件句型以原型值为核心,表达一类事件。换言之,如果事件句型与基本简单句型一致,就一定具有该事件句型的中心值,即有一个原型事件,因为句型是原型范畴。基本句型描述的无数的语句有一个原型值句子。根据原型理论,只要知道一个原型事件的属性,就能知晓该句型描述的无数的语言事件。

英语事件教学法是把英语基本句型划分为事件句型,阐述其原型事件的属性。通过原型事件语言知识,全面知晓这一类事件的表达、理解和转换。因此英语事件教学法是通过典型事件的教学模式把语言的形式、意义和功能融合为一体的以点带面的语言教学方法。

0.1 语言事件概论

学习外语,在于应用,在于语言的口语交流和文字交流,其中更主要是文字交流。因此写作和翻译是外语学习的根本任务。对于中国学生来说,英文写作,或把汉语译为英语,最大的难处在于用英语表达汉语的意思,不懂得用英语描绘基本思想概念。即使是简单概念,例如风霜雨雪、日月星辰、树木花草、江河湖泊、地理位置、情景场面、

人间百态、节日喜庆等简单句子总是找不到适当的英语句子和词汇语去表达,更不用说比较复杂的概念了。英译汉的最大难处在于不能正确理解原文,其关键是抓不住语篇的核心概念,当然不可能实现对原文的正确理解。抓不到原文语言的核心,理解错误而硬译,译文不准确、不流畅,势在必然。

其实,人类语言两个最基本的句子结构是子句和“积木”。(符明,中国翻译,1999(3))以事物为核心的“积木”(名词、合成名词、名词性词组、名词化)具有子句的功能和语义结构,应用更灵活便利。子句和“积木”分别是围着事件和事物的交际的中心。事件包括行为和状态;事物包括人和事,做事件的参与者。语言世界是由十分复杂的因果网络把事物和事件连接起来的整体。(Tomasello, 1998)“学习语言主要是学习语言的因果关系知识。”(Gauker, 1994)以事件为核心的句子(简单句)、并列句(二级简单句)或复合句(二级简单句),成为更大层次的概念实体。换句话说,语篇是围着事件这个核心展开修辞的,由因果链连接事物和事件而成的实体。(张梅岗,中国翻译,1994(1);1998(5))

语言交际分别以事物和事件为中心进行,子句是事件的交际中心。语言是文化的载体、概念的载体,学习外语往往要把外语转换成为母语才记得住,记得牢,真正掌握它,成为自己的东西。这就涉及两种语言、两种文化、两种不同语言和文化的各种各样的概念转换。把一种语言表达的概念转换成为另一种语言表达的概念,首先需要在同一语言的“形式和意义”、“形式和功能”间进行转换;而后需要在两种不同的语言和文化表达间进行功能的转换。如果能在这两种转换过程中找到一个共同的转换点,即“接口”,那么,这个共同的“接口”就是事件。

功能是由结构体现的。功能包括两个基本属性:语义和语用。语义意义和语用意义不能截然分开。(Tomasello, 1998)任何语言结构都是词、词尾、词序和语调这四种符号元素构成的,功能分析应从这里开始。换句话说,这四种符号元素只能作为语言的分析元素。语言的理解和应用是个复杂的认知过程,需要一个可靠的认知思维和转换的形式和意义相结合的统一体作为思维和转换的单位。这个单位不是词,

因为同一个词出现在不同的语言中,就是一个新词,有着不同的意义。语言“形式和意义”统一的实体就是英语基本句型的子类句型(论元结构句型)表达的实体,这个实体就是事件。

事件是句型表达的,句型具有形态。这种形态来自句型的“体”和“时”。事件存在于时间,因此具有时间状态。事件,按时间状态分类,可分为四种事件类型:状态事件、过程事件、完成事件和时点状态事件。事件是语言事实,没有欺骗性,但是,事件主要是瞬态的,是语言意义链的一小部分,通过时间和逻辑紧紧连接在语言篇章的意义链上,只有通过认知思维和分析才能把它从语言篇章上切分下来。为了识别事件,更多的需要记忆。更甚的是,即使是具体事件在语言环境里,也紧紧地连接在因果链和时间链上,不能简单地独立开来。由于事件是融语义意义和语用意义于一体的具体的实体,一旦切分后就能成为思维推理和转换的最具体、最可靠的概念单位。

事件是句型表达的。“文字有意则成句”,“句子是民族文化的结晶”。(Michael,1998)因此,事件是融语言的意义和文化意义于一体的实体,通过两种语言和文化的比较与分析,才能把事件从语言的意义链上切分下来,成为两种语言转换的基本单位。

事件是句型表达的。句型是原型范畴。句型表达的一类事件有原型事件和非原型事件。语言结构是以确定的概念原型为核心构成的,(Langacker,1991)与基本简单句型相一致的句型是原型范畴,描述一类事件。因为语言是描述人类经验的手段,获得这样的概念原型作为基本语言结构的原型值,这是很自然的结论。因此,只要知道事件句型的一个事件的特点,就可以知道一类事件的属性。

在语言的意义上,词项和语法没有严格的划分,词和子句都是形式与功能匹配的实体。(张梅岗,中国科技翻译,1994(3))子句句型是形式与意义匹配的实体。句型是复杂的实体,需要从构成句型的不同部分以及部分与整体的关系描述它的属性。

事件是句型表达的。根据“部分与整体”的关系,一个基本句型的一部分可由另一个基本句型代替,这样就形成了复合句。有的复合句表达一个事件概念,有的复合句表达两个事件概念。换言之,复合句的子句,有的可能是一个事件,有的则不是一个事件。

综上所述,事件是英语基本句型的子类句型描述句子参与者的状态或过程的语言事实。核心事件决定语篇的基本属性。事件可以并列,两个事件概念可以构成因果事件,但不可以一个事件限制另一个事件。语言事件是原型范畴,有原型事件和非原型事件之分;前者可以直接从语言的意义链切分下来,可以独立思维和转换。事件是翻译思维和语言理解的基本参考点、思维单位和转换单位。

0.2 事件句型

根据事件的定义,研究事件类别应从英语基本句型、参与者和句型形态入手。这些因素决定事件的性质。如果用心思考英语的基本句型,就会明白,英语有许多方法描述不同交际环境下的同一个参考事件。换句话说,这个参考事件可以用很多不同语言结构来描述,反应不同的语言环境。这就说明,事件具有典型性,代表一类事物。通过原型事件,能认知一类事件的属性,知道一类事件的基本意义。

0.2.1 原型事件句型

这是指英语基本句型的论元结构句型,即基本句型的次级句型,表达一类事件的句型。事件句型的形式和意义也是统一的实体。英语是 SVO 语言,研究基本句型事件类别,SVO 可作为典型的研究范式。事件类别研究从主语参与者入手,如有意志的参与者和无意志的参与者。施动者、发起者、受动者、经历者、工具、地点、时间等都可以成为句子的参与者。主语参与者和句型是事件极为重要的概念。及物动词构成的 SVO 句型是英语最基本最常用的句型。从 SVO 句型的原型开始,研究该句型不同类型的主语,讨论 SVO 基本句型的事件类别,对于行为动词事件句型的研究应该具有典型性。

(1) The boy broke the vase. 小孩把花瓶打破了。

句子的主语是有意志的人,表示“力—动态”关系,宾语发生状态变化;句子描述的事件是原型事件。这个句子是 SVO 的原型值,体现着 SVO 句型的各种事件的基本属性。下面的例句的义值依次向边沿化延伸。主语参与者语义的不同,使 SVO 句事件的意义和性质不同。

(2) He cubed the meat. 他把肉切成了方块。

(3) He invented TV. 他发明了电视机。

凭借谓语动词的活动,使宾语表达的事物得以存在。这个事件叫完成事件,也可叫目的事件,这种宾语又叫结果宾语。

(4) He entered the room. 他走进了房间。

这句的“力—动态”关系不明显,宾语并没有发生重大变化,而是描述了主语的状态。

(5) The radio cost \$ 30. 这台收音机花了 30 美元。

主语 S 是无意志的事物,“力—动态”关系几乎消失。

(6) My tent sleeps 4 people. 我的帐篷能睡 4 人。

主语 S 是无意志事物,“力—动态”关系消失。

(7) The key opened the door. 用这钥匙开了门。

句子的主语 S 是工具,具有工具功能。人操纵工具完成一个事件,而且是因果事件。

(8) Liberation brought security. 解放了,生活有了保障。

句子主语 S 是抽象名词,具有手段、方式功能,VO 表结果;句子也是因果事件。

(9) His acceptance of bribe led to his arrest. 他因受贿而被捕。

谓语动词连接两个名词化动词;名词化的语义相当于子句表达的语义。谓语动词无实义,只起语法作用,连接两个子句的语义概念,成为一个语言实体。“力—动态”关系完全消失,成为一个典型因果事件。

当 SVO 句型的主语是发起者时,表示自然“力—动态”关系的事件类型。例如:

(10) Spring wakes all nature. 春天使大自然觉醒。

这句是自然力产生的状态变化。

(11) The lightning has struck a house. 闪电击倒了一座房子。

句子的主语 S 是更明显的自然“力—动态”关系,表达一个因果事件。

(12) Mists blurred the hills. 烟雾弥漫,小山模糊,看不清了。

主语 S 自然力减弱,成为 VO 表示的结果的原因。

(13) *The rising sun flamed the eastern sky.* 太阳升起,染红了东方的天空。

力—动态几乎消失,句子表达因果事件。主语 S 的语义相当于子句的语义,VO 描述结果状态。

(14) *Each day sees our motherland flourishing.* 我们的祖国日益繁荣昌盛。

主语 S 是时间概念的名词,VO 表示结果。主语是 VO 结果的见证者。

(15) *The sanatorium looks down on the West Lake.* 这座疗养院能俯瞰西湖风景。

主语 S 是地点名词,表示一个具体的地点,是事件存在或发生的地方。

(16) *Wine can turn into vinegar.* 酒能酿成醋。

主语 S 是物质名词,本句可以分析为非空间过程的终点,因为酒成了醋,是一个过程,但不是空间过程。这种非空间过程的终点,隐喻分析为运动的终点。

(17) *He smelled the flowers.* 他闻到了花香。

主语 S 是经历者,宾语是刺激者,使得主语的心理状态发生变化。

(18) *The snake scared me.* 这条蛇吓了我一跳。

主语 S 是刺激者,宾语 O 是经历者。宾语发生了状态变化。

上面所述概括了英语及物动词的 SVO 基本句型的事件句型。也就是说,不论什么及物动词的 SVO 句型叙述的事件类别大体都在上述类别之中。谓语动词的意义不同,可以表述一个不同的具体事件。但任何具体事件的基本属性都处在上述事件类型的属性之列。其他英语基本句型的主语也离不开上述主语类型;这些主语类型代表了各个英语基本事件句型的主语。这些主语类别具有普遍性。

0.2.2 动词与句型意义一致的事件句型

这是指英语有些动词与基本句型共同描述事件类别。句型有形态,主要由动词和参与者体现。有的动词的语义与英语句型的意义具有一致性。英语许多单音节动词的意义与句型意义一致。例如:put,

引起运动句型;make,引起结果句型;go,引起自运动句型;do,引起及物动词句型;get,引起拥有/获得句型;give,引起双宾语句型等。下面以SVO的论元结构句型为例,阐述事件类型:

(1) Mary gave Peter a book. 玛丽给彼得一本书。

语言是以概念原型为核心展开的。(Langacker, 1991)因此,以概念原型为核心构成了英语的基本句型:SVoO, SVOC, SVOA, SVA, SV, SVC。这个句子是SVoO基本句型的论元结构句型的原型值。由于SVoO句型的原型值具有“传递”和“接受”一对意义,英语SVoO基本句型都具有这种意义。句型是原型范畴,(Taylor, 1998)由原型就能知晓这个句型表达所有的事件的属性。

SVoO句型表达“传递”和“接受”逻辑关系的事件。不同的语言环境,有不同的“传递”和“接受”,有时“传递”之意更强,有时“传递”之意较弱。“接受”也如此,有“强”有“弱”之分。并不是所有及物动词都能用于SVoO句型,表达“传递”和“接受”意义,只有与“传递”、“运动”、“打算”、“遗赠”语义或动词的语义带“方向”性的,作谓语,才能表达“传递”与“接受”意义的种种事件。“传递”意义的动词有bring, pass, hand, render, send, ship, mail, fax, e-mail, overnight等;“遗赠”意义的有bargained, bequeathed, leave, guarantee等;运动意义的有sneeze, kick, motion, wave等动词,它们的“语义”体现方向性,如accord, advance, allow, award, buy, deny, grant, lend, offer, owe, pay, promise, read, refuse, return, show, teach, tell, wish, cook, do, fetch, find, get, make, order, paint, play, reserve, save, sing, spare等;“打算”意义的有bake等。

如果主语是“积木”结构,动词没有“传递”或“运动”或“方向”性,也能理解到“传递”和“接受”关系,不过是“因果传递”,表达因果事件类型。例如:

(2) The situation presented us with a dilemma. (SVoO)由于这一局面,我们进退两难。

present没有“传递”和“运动”意义,但是,由于SVoO句型具有“传递”和“接受”一对意义,动词连接“因”“果”事物,人们可以理解为“因”“果”传递。